**北京协和医学院**

**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北京协和医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复试考核机制（简称：申请考核制）。

**一、招生类型（均为全日制）**

（一）学术型研究生。

（二）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授予“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为“1051\*\*”）。

（三）临床医学专业培养模式改革试点班“4+4”研究生（招生简章及相关要求具体见学校教务处招生网站：http://mdadmission.pumc.edu.cn/mdweb）

**二、选拔方式**

（一）申请考核制：面向社会招收学生（包括“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

（二）推荐免试直博生：招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教育部规定只招收学术型研究生。详见我校《2021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三、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博士选拔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在入学前应取得教育部认可的硕士学位证书和硕士毕业证书，不含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者）。

（2）已获得硕士学位证书的非应届人员。

（3）同等学力者要求: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并获学士学位后，在本学科专业连续工作六年以上；②已经取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前两名，不含待批的成果）。

（二）英语水平符合下述条件之一，六级成绩7年内有效（2013年1月1日后获得），其余成绩5年内有效（2015年1月1日后获得）。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在425分及以上（拥有英语专业8级证书默认通过英语六级）。

2.托福（TOEFL）考试成绩在80分及以上。

3.雅思（IELTS）成绩在6.0分及以上。

4.传统GRE考试成绩在1200分及以上或新GRE考试成绩在305分及以上。

5.WSK（PETS 5）考试合格。

6.在以英语授课为主的国家获得学士以上学位。

（三）考生对学术研究有浓厚的兴趣和明确的研究方向，具备良好的培养潜力和专业素质（相关报考材料要求见第五条）。

（四）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为“1051\*\*”）的考生还应达到以下要求：

1、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应届毕业生（须由培养单位提供培养类型证明），要求已通过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获得《医师资格证书》，入学时通过省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考核合格。所报考博士专业与硕士学位培养专业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在相同或相近二级学科范围（附件2）。

2、其他非应届生或学术学位型应届硕士研究生或同等学力者要求：

（1）已获得《医师资格证书》

（2）以下两者之一：➀已经获得省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➁已经取得主治医师资格证书并且本科毕业后临床在职工作连续三年及以上（填写附件1：临床在职工作证明）（两者专业必须一致）。要求所报考博士专业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或者主治医师资格证书专业在相同或相近二级学科范围（附件2）。

3、临床医学七年制本硕连读应届毕业生，要求已通过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获得《医师资格证书》。

以上证书均不含待批。

（五）报考优秀住院医直博生的人员还应达到以下各项要求：

1.大学本科毕业并取得学士学位后，在本院校所属各医院连续工作6年及以上的在职优秀住院医师。

2.获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执业医师执业证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均不含待批），未获得证书者不允许报考。

3.作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刊物（有公开发行刊号）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或不低于800字综述（不含待发表）。

（六）“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报考者：需达到上述要求，所有专业均只招收学术型研究生。

**四、报考材料**

按规定及时向我校提供以下材料（电子版或扫描件，下同），不接收纸质版材料。考生在上传文件后应立即下载，检查文件完整性和准确性，文责自负。报名网站关闭之前，考生可更替已提交的申请材料，网站关闭之后，一律不得更改。

（一）下述报考材料是初审的重要评分依据，请务必认真准备，所提供的材料应翔实可靠。报考材料不全者，一律不予受理。

（二）下述各项材料在报名网站分别逐项上传，各项材料须分别整合成一个单独文件，文件格式必须为PDF或JPG，单个文件容量不得超过15M。

1.《北京协和医学院 2021年博士报考材料清单》（附件3，模版在学校网站下载），并填涂完毕，注意有目录中所列材料的，请填“■”，没有则填“□”，该项目请勿删除。

2.非应届人员应提供硕士学位证书扫描件；硕士应届毕业生应提供学生证扫描件（含封面、首页、注册页）；同等学力者、本院优秀住院医直博生应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扫描件；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的，应提供（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证明。

3.提供英语相关证书或成绩单扫描件

4.最后学历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扫描件（有公章），应届生由学校教务部门提供，非应届人员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毕业学校教务部门提供。（计分）

5.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书》扫描件（计分）（模版由学校网站下载）（计分）

6.硕士学位论文（计分）

⑴非应届生应提供全文（电子版）。

⑵应届毕业生可提供硕士论文初稿或摘要、目录等扫描件。

⑶硕士论文若属保密范畴，应提供论文摘要、目录、加盖毕业学校印章的保密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7.个人陈述（电子版）：学习及学术研究、临床实践的简要经历、经验、心得等（模版在学校网站下载）。（计分）

8.拟报考学科专业研究领域的《科学研究计划书（3000字以上，电子版材料，含立题依据、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创新点、采取的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预期成果等内容）》（模版在学校网站下载）。（计分）

9.公开刊物发表文章（含封面、目录、文章全文）、SCI文章录用通知及全文、参加学术会议的论文采用情况（含会议邀请函、录用证明、会议日程、论文全文）扫描件。（计分）

10.取得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获奖等证明书扫描件。（计分）

11.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为“1051\*\*”）的人员需提供：

⑴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应届生应提供《医师资格证书》扫描件及硕士研究生培养类型证明（研究生院或教务部门提供）。

⑵非应届人员或学术学位应届硕士研究生或同等学力人员应提供：➀《医师资格证书》扫描件；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扫描件或《主治医师资格证书》及临床在职连续工作年限证明原件扫描件（附件1）。

12.优秀住院医直博生应提供：《医师资格证书》、《执业医师执业证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扫描件。

13.同等学力者还应提供：省部级及以上“成果奖”证书扫描件。连续工作六年及以上工作证明扫描件。

14.“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报考人员还应提供：《报考2021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原件和扫描件，原件须经本人签字确认，并由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或高教处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盖章。原件邮寄方式为“中国邮政EMS”（不接收其它邮寄方式），寄送至北京协和医学院研究生招生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单三条九号，邮编100730，收件人：研究生招生处，电话：010-69155957。

**五、报考程序**

（一）报考人履行网上报名手续。网上报名、网上提交报考材料、网上交纳报名费时间： 2020年11月10日—30日，网址：[http://graduate.pumc.edu.cn/](http://info.pumc.edu.cn/yanzhao)zsw。

（二）注意事项：

1.考生按我校规定的网址和时间先注册，再登录，详细填写报考信息、提交全部报考材料。所有报考材料只接收电子版，不接收纸质版。

2.考生只能选择报考一个专业研究方向，网报结束后一律不得更改。

3.在网上报名信息填报：“论文著作”栏中，请填写：①公开刊物发表文章、SCI文章、参加学术会议论文题目；②取得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获奖等题目。

4.报名费200元（不含体检费），报名费采用网上支付方式，不接收邮局汇款、电子汇款、银行汇款。

5.报考者按规定缴纳报名费后，不再退还。

（三）报考材料初审

1.学校研究生招生处统一对考生提供的材料按规定进行完整性、规范性审查，材料齐全者，提交专家组初审。

2.学校按招生学科专业统一成立初审专家组。成员由本学科及相关学科博士导师5人及以上专家组成，实行集体评分制。

3.专家组根据考生提供的报考材料，就考生的专业素质、培养潜力两个项目进行打分评估，评估结果以初审分数（百分制）的形式体现，两项均60分及以上为合格。

4.经专家组审核合格的考生名单，于次年3月上旬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5.凡报名时英语未达到基本要求者，经专家组初审合格，可在3月1日前补交符合博士招生简章基本要求成绩证明。

（四）复试

复试院校按招生学科专业统一组织，考生初审成绩按专业素质、培养潜力两个项目总分由高到低排序，根据复试比例确定进入复试考生。复试时间在4月中上旬。复试为笔试和面试相结合。

1.笔试要求（50%）：专业知识、专业英语。

2.面试要求（50%）：英语听说能力、思想敏锐性和逻辑思维能力、学术思想及进取能力、科研或临床实践能力、交流沟通能力、思想品德考核等。面试时间由各学科自定。

3.进入面试考生的PPT要求（5分钟，考生复试前自行准备完毕）：⑴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英语表述）；⑵科研或临床实践心得；⑶报考专业研究领域综述；⑷自我评价（性格倾向、心理素质、团队合作、特长等）等。

4.加试：同等学力考生、本院校优秀住院医直博生，复试时需加试政治、两门报考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

5.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需携带全部报考材料原版和复印纸质版（与提交的电子版材料完全一致）。

**六、报考资格审查**

如果考生没有按我校《2021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专业目录》的有关规定报考、或不符合报考资格、或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律取消报考资格、或复试资格、或录取资格，责任自负。请考生务必认真、仔细审核自身条件。

七、结果查询

学校研招网址：[http://graduate.pumc.edu.cn/](http://info.pumc.edu.cn/yanzhao)zsw ，请考生随时登陆查询：

（一）查询初审结果（3月上旬）。

（二）上线生查询并下载第一志愿报考学科专业初审成绩排名名单（3月中旬）。

（三）查询全校复试规定、调剂政策、各培养单位纪检监督电话等（3月中下旬）。

**八、港澳台考生**

港澳台考生的报考条件、提交材料、招生专业目录与内地考生相同，不做变更。均为自费全日制研究生，学费参照学校研究生的学费标准收取。入学后待遇与内地考生相同。

考生报名时另须提交：①身份证件扫描件（香港、澳门考生持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考生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②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的，应到（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九、奖助学金**

我校为教育部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财政部6所“小规模特色高校”的试点学校之一，研究生教育经费充足。

博士：基本助学金不低于2250元/月（由学校提供，覆盖面100%），学业奖学金不低于15000、10000、6000元/学年（此为2020年标准，覆盖面及金额以当年学校奖助政策为准），国家奖学金（每生每年30000元，覆盖面由国家制定）、其他岗位助学金、奖金不含在内，博士生的最后生活津贴不低于3000元/月。

所有推免生（含推免硕士、推免直博生）均享受新生奖学金，推免硕士生的新生奖学金为8000元，推免直博生的新生奖学金为10000元。

所有普通考生均享受新生奖学金：博士6000元/生。

**十、学费收费**

标准：每生10000元/学年，学术型研究生与专业学位研究生一致。直博生的第一阶段博士预备期按硕士生标准收费（8000元/学年），转博后按博士生标准收费。

**十一、其他**

（一）接收推免直博生的招生计划，不接收申请考核制报考生报名，因误报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二）专业名称前加“★”号的为自主设置学科专业。

（三）学校最终招生总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含“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拟招收推免（直博）生人数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 最后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

（四）如果教育部在2021年的研究生招生中出台新的政策，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实时公布。